

表决通过!促进民营经济发展有了专门法

第一次明确规定“促进民营经济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是国家长期坚持的重大方针政策”

4月30日，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表决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营经济促进法》，自2025年5月20日起施行。

民营经济促进法第一次将“毫不动摇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和民营经济人士健康成长”写入法律，第一次明确民营经济法律地位，第一次明确规定“促进民营经济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是国家长期坚持的重大方针政策。”



扫码看全文



2025年4月17日，在内蒙古呼和浩特市土默特左旗，工人在伊利现代智慧健康谷全球智能制造产业园灌装车间内工作。 新华社 图

解读

平等对待 依法鼓励支持引导民营经济发展

公平竞争是市场经济的基本原则。民营经济促进法将“公平竞争”列在总则之后，单独成章。

对此，国家发展改革委民营经济发展局副局长刘民深有感触。她说，保证各类经济组织公平参与市场竞争，贯穿民营经济促进法全文。比如，第二章专题围绕公平竞争作出系列具体规定，包括实行全国统一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保障各类生产要素和公共服务资源依法平等使用等。

“民营经济促进法坚持平等对待、公平竞争、同等保护、共同发展的原则，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依法保障民营经济组织与其他各类经济组织享有平等的法律地位、市场机会和发展权利。”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经济法室主任杨合庆说。

降低民间投资准入门槛、解决融资难融资贵等问题，社会广泛关注。

“支持民营经济组织参与国家重大战略和重大工程”“支持民营经济组织在战略性新兴产业、未来产业等领域投资和创业”“督促引导金融机构合理设置不良贷款容忍度、建立健全尽职免责机制、提升专业服务能力”“支持征信机构为民营经济组织融资提供征信服务”……民营经济促进法在投融资促进方面作出一系列细化规定。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全国工商联副主席、奇安信科技集团董事长齐向东表示，民营经济促进法通过促进投融资、支持科技创新双轮驱动，为科技型民营企业破解发展瓶颈提供了制度性方案；以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为基础，负面清单制度为抓手，强调建立畅通有效的政企沟通机制，让包括民营经济在内的各种所有制经济站在同一个起跑线上，拥有更多市场空间和发展机遇。

汇合力 将民营经济法治保障落到实处

良法善治，重在落实。

民营经济促进法既是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一部基础性法律，也是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一部重要法律。如何确保这部法律正确有效实施，各方高度关切。

刘民建议，通过组织专家解读、专题培训等多种形式开展普法宣传。“进一步增强各方面全面实施好法律的自觉性、主动性，不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能力。”刘民说。

组织做好相关制度规定的立改废释工作，完善配套制度机制，是民营经济促进法出台后的重要工作之一。

在杨合庆看来，要以民营经济促进法出台实施为契机，统筹推进配套法规制度制定和修改工作，协调推动各项支持保障举措落实落细，增强法律规范的系统性、整体性、协调性、有

效性，确保民营经济促进法正确有效实施。

“国家发展改革委将持续贯彻实施好法律规定，坚决破除民营企业依法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的障碍。一方面，会同相关部门组织实施好全国统一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开展市场准入壁垒清理整治行动。另一方面，会同相关部门着力加大民营经济发展要素支持。”刘民说。

有关人士表示，在推动法律落实的同时，要引导民营经济人士把自身发展和国家发展结合起来，大力弘扬企业家精神，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以立法形式为民营经济发展筑牢制度根基

“长期以来，我国民营经济相关规范散见于民法典、中小企业促进法等法律与其他政策文件中，民营经济促进法作为一部系统化的立法，为民营经济提供了更加明确和稳固的法治保障。”

——中国政法大学教授李曙光

“一直以来，党中央高度重视民营经济发展，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是自己人。这次民营经济促进法审议通过，以立法形式为民营经济发展筑牢制度根基，这让我们实实在在地感觉到，干起事儿来就更有底气了。”

——全国工商联副主席、奇安信科技集团董事长齐向东

“民营经济促进法坚持促进发展原则，着力解决民营企业‘不敢投不愿投’‘融资难融资贵’等问题，以法律制度回应民营经济组织重点关切，提升发展动力。”

——中国法学会经济法学研究会会长张守文

民企对城镇就业贡献达八成以上

市场监管总局数据显示，截至2025年3月底，全国登记在册民营企业超过5700万户，占企业总量的92.3%；全国登记在册个体工商户超过1.25亿户。

民营企业对我国进出口和税收贡献达五成以上，对城镇就业贡献达八成以上；民营企业在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中的占比超过92%。 ■据新华社

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

优化民营经济投资融资环境

民营经济促进法共9章78条，主要规定了以下内容：

保障公平竞争。着力健全、完善民营经济组织公平参与市场竞争的制度机制，把实践中行之有效的政策和做法确定为法律制度。规定市场准入负面清单以外的领域，包括民营经济组织在内的各类经济组织可以依法平等进入；对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定期清理市场准入壁垒、禁止在公共资源交易活动中限制或者排斥民营经济组织等作出规定。

优化投融资环境。完善制度措施，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优化民营经济投资融资环境。明确支持民营经济组织参与国家重大战略和重大工程，对引导民营经济投资重点领域、完善融资风险市场化分担机制、提供更高水平投资服务、提升金融服务可获得性和便利度、健全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等作出规定。

支持科技创新。鼓励、支持民营经济组织在推动科技创新、培育新质生产力、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中积极发挥作用。明确支持有能力的民营经济组织牵头承担国家重大技术攻关任务，向民营经济组织开放国家重大科研基础设施，对提供技术创新服务、发挥数据赋能作用、加强技术应用与合作、鼓励人才培养使用、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等作出规定。

规范政府履约践诺，加强账款支付保障

强化服务保障。明确建立畅通有效的政企沟通机制，制定与经营主体生产经营活动密切相关的规范性文件等应当注重听取意见；与有关法律相衔接，明确规定法不溯及既往原则。强化行政执法监督，坚决遏制“乱收费、乱罚款、乱检查、乱查封”等行为。对高效便利办理涉企事项、完善人才激励政策、健全信用修复制度、健全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发挥行业协会商会作用、加强海外综合服务和权益保护等作出规定。

加强权益保护。强调民营经济组织及其经营者的人身权利、财产权利以及经营自主权等合法权益受法律保护。对规范强制措施，禁止违法实施收费、罚款或摊派财物，规范异地执法行为，规范政府履约践诺，加强账款支付保障等作出规定。

数据